毕节市公安局
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第711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及省、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，现公布毕节市公安局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。

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。除特别说明外，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时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。报告电子版可在毕节市公安局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目下载(链接：http://www.bijie.gov.cn/bm/bjsgaj/gk_5126363/xxgknb_5126389/)。如需咨询其他事项，可与毕节市公安局联系(地址：毕节市金海湖新区毕节市公安局，邮编：551700，电话：0857-8295053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按照国家、省、市政务公开安排部署，结合实际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、涉密不公开”原则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、以平台促公开、政策解读形式多样化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我局以以政务新媒体平台为第一平台，以毕节市公安局门户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第二平台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2020年共公开信息9311条，微信公开信息

3001 条，微博公开信息 3649，抖音公开信息 563，头条公开信息 1629，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469 条。

条例章节	公开情况
第二十条第（二）项	公开 28 个组成部门、机关职能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领导班子及分管工作。
第二十条第（三）项	公开规划计划信息 8 条。主要包括民生工程的“雪亮工程”、扶贫工作、政务公开工作计划及相关政策。
第二十条第（四）项	公开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统计信息 1841 条。包括车辆管理、交通安全、社会治安、出入境管理网络安全、禁毒等信息。
第二十条第（七）项	公开财政预决算和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公开信息 2 条。
第二十条第（十）项	公开重大建设项目信息 3 条。包括年度项目库、项目批准实施情况。
第二十条第（十一）项	公开脱贫攻坚、依法治国等方面的政策、措施及其实施情况信息 53 条。
第二十条第（十二）项	公开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、预警信息、应急演练、灾害救助等信息 1397 条。
第二十条第（十三）项	公开疫情防控、网络安全、公共安全、交通安全等方面的监督检查情况信息 251 条；
第二十条第（十四）项	公开公务员、事业单位、人才引进、遴选、招聘、录用结果等招考信息 6 条；
第二十条第（十五）项	积极主动公开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应该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。公开政务服务、“放管服”、优化营商环境、社会救助等方面的信息 3697 条；
第二十一条	公开违法乱占耕地、反诈骗、禁毒、出入境、治安管理等方面的信息 2053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我局根据《条例》规定，修订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，明确依申请公开的职责、程序、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。提供平常信函、邮政寄送、传真、互联网、当面申请等申请渠道，申请渠道畅通。2020年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，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复议诉讼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毕节市公安局办公室统筹全局政务公开工作，指导、监督各部门开展政务公开工作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所有发布信息多层审核把关后再发布，每月对公开信息进行检查，避免了“僵尸栏目”及信息公开出现重大差错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维护好毕节市公安局门户网站，开通“毕节市公安局”“毕节禁毒宣传”“毕节交警”微信公众号、“毕节公安”“毕节交警”微博号、“毕节市禁毒宣传”“毕节公安”“毕节交警”今日头条号、“毕节禁毒”“毕节交警”抖音号等，实现全方位信息公开。及时发布毕节公安工作动态、脱贫攻坚工作情况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、禁毒大扫除专项行动、便民利民举措及交通管理、警情通报、线索征集、火灾隐患、安全防范提示等与群众息息相关的警务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方案制定情况：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。我局于2020年5月21日制定政务公开相关文件,并根据《毕节市公安机关2020年政务公开标准规范（试行）》对应的

一级事项按照“一事项一制度”制定有《毕节市公安机关2020年政策文件公开办法（试行）》《毕节市公安机关2020年政民互动公开办法（试行）》《毕节市公安机关2020年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办法（试行）》《毕节市公安机关2020年机构信息公开办法（试行）》《毕节市公安机关2020年新闻发布公开办法（试行）》等11个制度，并在门户网站、电子政务网公开。对2020年政务公开主要任务进行安排，及时调整完善相关配套措施，科学规划栏目建设，建立内容发布规范，完善信息发布责任清单。

制度建设情况：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和办法，细化主动公开、申请公开流程。

培训指导情况：开展线上线下培训。今年以来开展线上培训12次，线下“手把手”教学培训多次，参与培训30人次。

监督检查情况：**一是**强化组织领导。分管负责同志多次召开会议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**二是**将政务公开纳入本部门目标绩效考核范围。**三是**制定政务公开相关工作实施方案及台账，建立政务公开工作台账且进行常态化调度，以正式文件对各项工作任务进行分解落实。**四是**指导督促。市局时常通过文件、钉钉、电话提醒等对各县区公安局、局属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作指导督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1	12	2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万元）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
	自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	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不予公开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（六）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（七）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问题主要有以下几方面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人员流动性大，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因工作时有变动，**二是**政策解读力度不够，有的政策没有及时进行解读，**三是**对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等信息还未全面公开，**四是**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增强，出现“提醒一次公开一次”情况，**五是**对政府信

息公开工作重视不够、了解不深，偶有出现“不知道什么是政府信息公开、公开什么、如何公开”等情况。**改进情况及下步措施：一是**我局已明确政务公开专职人员26人、兼职人员26人，将公开事项分解到各部门由专人负责信息公开、保障、维护，**二是**要继续加强政策解读力度，将政策解读事项进一步细化到具体部门，定期跟踪落实解读，**三是**加强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相关制度规定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、涉密不公开”原则，提升公开意识，加强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等信息公开力度，明确对应事项公开时间，积极主动公开，**四是**加大培训力度，对政府信息公开人员进行系统性培训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0年，毕节公安官方微信公众号发布1222条，微博发布1321条，抖音号发布信息442条，获赞86.7万余次。“毕节禁毒宣传”微信公众号，每周更新5期，宣传内容涵盖禁毒法律法规及其他法律知识，禁毒预防知识，本地禁毒工作情况、经验亮点，典型案例，科普知识等，常设栏目有：禁毒“大扫除”、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数字化平台入口，临时栏目有：禁毒知识竞答、“6.26”国际禁毒日、全民科学素质等，公众号粉丝164604人。全民禁毒宣传月期间，依托“毕节禁毒宣传”微信公众号开展了面向广大群众的禁毒知识有奖竞答活动，参与人次达10万余人。“毕节禁毒”抖音官方号是2020年6月新开辟的宣传平台账号，利用“抖音”的高流量开展禁毒科普宣传。今年全民禁毒宣传月期间市禁毒办组织开展了“抖音”禁毒宣传短视频大赛，活动共征集到参赛作品48个，点击量达200余万，颁发奖项13个，

最终大方县禁毒办选送的参赛作品《禁毒一一远离毒友》获一等奖及最佳人气奖。目前“毕节禁毒”抖音号共有粉丝1.5万余人，发布原创宣传视频57个，转发各类禁毒、科普类视频115个。“毕节禁毒宣传”今日头条号，每周更新2期，旨在利用新媒体平台及时发布我市禁毒新闻、动态等，扩大我市禁毒宣传覆盖面。交警“两微一抖一快”解读政策，交流群众办事难点，曝光公示违法行为等3700余条，阅读点播量1905万余次，其中微信1269条，微博2328条，抖音121条，快手16条，此外今日头条发布648条，阅读124余万次。